

湖南师范大学研究生院

院通〔2021〕18号

关于开设湖南师范大学 2021 年微型课程 《碳排放量化前沿问题研究》的通知

各相关学院：

为深化研究生课程建设改革，拓宽研究生知识面，优化研究生知识结构，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，经学院申请、研究生院审核，拟开设微型课程《碳排放量化前沿问题研究》，现将相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课程介绍

自 2020 年 9 月 22 日习近平主席在联合国一般辩论上宣示“中国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 2030 年前达到峰值，努力争取 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”目标后，各级政府将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落实作为重要工作任务，各行各业纷纷作出行动。碳达峰、碳中和的核心是做好碳排放量化，专业性强，当前人才储备缺乏，为强化国家目标、市场需求与学科建设间的联系，设计本课程。课程面向统计、经济、金融、地理科学、环境科学等学科的硕士研究生，旨在提高学生对碳量化的认识，掌握碳排放的量化方法，进行碳量化的相关实践，培养学生的理论和实践能力，引导学生自主学习目前关于碳量化的前沿问题与动态，引导他们在相关方面进行选题研究。本课程具

体信息详见附件 1-附件 3。

二、开课时间及开课地点

开课时间：2021 年 5 月 15 日-2021 年 6 月 6 日。

开课地点：数学与统计学院 408 教室

三、授课对象

面向全校研究生开通选修。

四、课程考核与学分

课程考核按普通课程要求进行，考核合格，可计 1 学分，可对换培养计划内任意选修课学分。每位学生计入培养计划的微型课程总学分数原则上不超过 2 学分。

五、报名要求及流程

（一）报名要求及起止时间

微型课程网上报名学生需满足以下要求：

- 1.本校研究生；
- 2.学生本学期已完成学期注册并通过院系审核；
- 3.学生必须已提交培养计划并通过导师审核；
- 4.报名起止时间为 2021 年 4 月 28 日-5 月 14 日。

（二）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4

六、其它

1.“研究生微型课程”是我校研究生课程教学改革的重要举措，开课学院应高度重视该项工作，将课程开课情况及时通知研究生，并积极组织研究生选修微型课程。

2.开课学院应指派专人负责微型课程的管理，做好接受

报名、课程安排、教学管理和成绩录入等工作。微型课程结束后需提交课程总结一份，具体内容参考附件 5。

3.研究生选修微型课程后，应服从开设课程学院管理人员和任课教师的管理，全程认真参与课程授课，自觉遵守教学纪律和考核纪律。

- 附件：1.主讲教师简介
2.课程实施方案
3.课程教学大纲
4.网上选课操作流程
5.课程总结材料清单

研究生院

2021年5月6日



